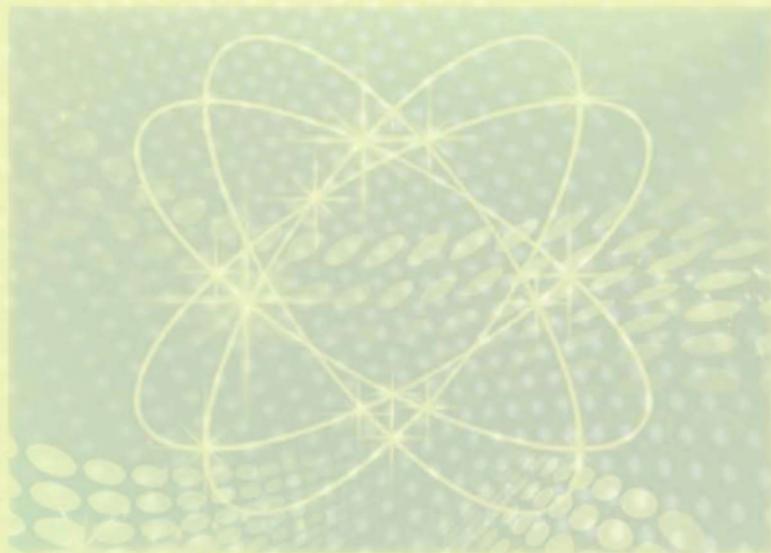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 党派活动

郑洪泉 常云平 主编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总主编 郑洪泉 常云平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 党派活动

本册主编 郑洪泉 常云平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党派活动 / 郑洪泉, 常云平主编. -- 重庆 :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621-7462-2

I . ①中… II . ①郑… ②常… III . ①重庆市—地方史—档案文献—汇编—民国②政党—活动—档案文献—汇编—重庆市—1937-1946 IV . ①K297. 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56942 号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党派活动

ZHONGGUO ZHANSHI SHOUDU DANG'AN WENXIAN
DANGPAI HUODONG

总主编 郑洪泉 常云平
本册主编 郑洪泉 常云平

选题策划：郑洪泉 陈 涌

编审人员：卢 旭 卢渝宁 吕 杭 米加德 任剑乔 陈 涌
何雨婷 易晓艳 张昊越 周 杰 段小佳 黄 璞

责任编辑：易晓艳

特约编辑：姚良俊 王旭光

装帧设计：双安文化

出版发行：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天生路 2 号

邮编：400715

<http://www.xscbs.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重庆市开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16

印 张：24.25 插页 4

字 数：634 千字

版 次：2017 年 6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21-7462-2

定 价：380.00 元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

(编) (辑) (委) (员) (会)

顾 问

周泽扬 邓卓明 陆大钺

主任委员

杨新民 李禹阶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志昆 邓 晓 卢 旭 刘志英 米加德 向中银 沈双一
吴 波 李禹阶 李远毅 张 琪 张建中 杨新民 罗 玲
罗仕伟 陈 涌 陈 雄 郑洪泉 胡 懿 唐润明 高 阳
袁佳红 黄 虹 常云平 曾 妍 潘 涣

总主编

郑洪泉 常云平

审 读

潘 涣 唐润明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是一套中国抗日战争时期首都——重庆的历史资料丛书，由《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政治》《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经济》《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文化》《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教育》《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科技(上、下)》《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外交(上、下)》《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战时交通》《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反轰炸(上、下)》和《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党派活动》共9卷12册专题历史资料组成。这套丛书是在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前身即重庆师范学院历史系与重庆市档案馆编研处合作建立的“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于1996年编纂的“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的基础上，经过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大力支持，重庆双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积极参与，由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会同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图书馆等单位的专家学者用五年多的时间，重新进行了大量历史资料的搜集、增补、整合、编辑而成。

本丛书各卷史料以1937年11月(国民政府移驻重庆)至1946年5月(国民政府还都南京)作为中华民国抗战首都史的时限。我们认为：开展中国抗战首都史的研究，有助于推动中国抗日战争史、国民政府史以及近代重庆地方史、城市史的研究，以丰富中国现代史、中华民国史的研究内容。而这套史料丛书的编成是原“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和现今继续参与这套历史资料编纂任务的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以及校外专家学者的一项研究成果。这套史料丛书从“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成立到最后编纂完成正式出版，前后经历了三十多年的时间，也算是我们为中国抗战首都历史(或中国抗战“陪都史”)、中国抗战大后方史这一新兴的史学研究领域提供全面、系统、翔实的史料基础工作尽了一份力。

1986年，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办公室批准重庆师范学院历史系申报的“中国抗战陪都史”研究课题，列为四川省“第七个五年计划”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重点课题，这也是学校当时唯一获准的省级重点科研项目。为此成立了以重庆师范学院重庆地方史研究室主任郑洪泉为组长的“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为了顺利地开展这项研究工作，课题组与重庆市档案馆编研处合作，共同进行研究，由郑洪泉和重庆市档案馆编研处处长黄立人共同担任课题组负责人。双方通力合作，确定了研究方向，决定从搜集、整理史料着手，编纂一套中国战时首都史料，以便在此基础上开展中国战时首都历史的研究，编写中国抗战陪都史专著。为了编纂中国战时首都史料，课题组规划了11个方面的选题，立即组织人力在重庆图书馆、重庆市档案馆和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等处开展了规模较大的史料搜集和整理工作。由于所需搜集和整理的史料涉及时限长、范围广、工作量大，本课题组截至1990年“七五”计划结束时尚未能完成此项史料编纂任务，后经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办公室同意，准予本课题延长至“八五”计划期间继续进行。经过10多年的努力，课题组终于在1996年12月底初步完成“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的编纂任务。这套史料丛书包括《国府迁都·明定陪都·胜利还都》《战时动员》《军事机构与军事活动》《轰炸与反轰炸》《外交活动》《党派活动》《战时经济》《战时交通》《战时科技》《战时教育》《战时社会》共11卷。由于需要对各卷史料进行进一步编辑加工，同时也由于当时重庆师范学院科研经费拮据，所以这套史料丛书未能争取在本课题结题时正式出版。此后因课题组负责人郑洪泉退休，而另一负责人黄立人不幸病故，出版问题被搁置下来。直到2007年，重庆师范大学校领导重新提出“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的出版问题，并将这套丛书列入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金资助项目。以此为契机，经过重庆师范大学和重庆市档案馆原“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同志共同努力，重庆双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积极协调，选择这套丛书11卷史料形成《国府迁渝·明定陪都·胜利还都》《战时动员》《战时社会》《战时工业》与《战时金融》共5卷，于2008年1月内部出版，丛书名改为“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

“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出版后，产生了较大的社会影响。2009年5月，中国国民党领导人率领该党访问团在重庆访问期间，于5月27日下午，在国务院和重庆有关领导人陪同下来重庆师范大学大学城新校区参观，临别之际，重庆师范大学校方向中国国民党访问团赠送了一套“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对方欣然接受并表示很大兴趣。当晚，在与中共重庆市委领导人会谈的过程中，中国国民党访问团

领导人表示：重庆是他向往已久的都市，抗战时期是国民政府的陪都，今天下午到重庆师范大学参访时获知了国民政府在抗战时期的许多珍贵史料，并说台北国民党党史馆也有许多珍贵史料，将来双方可以互相交流。重庆市委统战部获悉这一情况后，向重庆师范大学索要了几套“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分别赠送给先后来渝参访的台湾知名人士。2012年，这套丛书获得重庆市人民政府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

2012年，在重庆师范大学历史与社会学院的支持下，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将重庆师范大学和重庆市档案馆原“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编纂的“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更名为“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申报国家出版基金项目获得批准，由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筹划将丛书全部正式出版。

为此，在重庆师范大学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历史与社会学院组织了一个由学院院长常云平负责、已退休原课题组组长郑洪泉参与的专门的工作班子，与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进行丛书的编辑和出版事宜。同时建立了由重庆师范大学、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图书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和重庆双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单位的有关领导、专家学者组成的“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丛书编委会，以统筹、协调和推动丛书的出版工作。

由于《国府迁渝·明定陪都·胜利还都》《战时动员》《战时社会》《战时工业》与《战时金融》，已被收入“中国抗战大后方历史文化丛书”系列中，故在“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正式出版时，没有将这5卷史料收入在内。这5卷史料是前述原“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于1996年初步完成的“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11卷史料的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且已经由重庆师范学院科研处于当年写进报送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办公室的结题报告之中。2012年“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获得重庆市人民政府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更有力地证明这套丛书是原“中国抗战陪都史课题组”的科研成果。

“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工作班子会同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图书馆等单位的专家学者，以1996年初步完成的“中华民国抗战陪都史料丛编”11卷史料为基础，针对新的情况，对各卷史料进行了较大的整合，对《党派活动》《战时交通》《战时教育》《战时科技》和《战时外交》等资料进行了重新调整补充和编纂。对《轰炸与反轰炸》史料进行了重新调整和增补，形成1卷《反轰炸》专题史料，另外新编纂了《战时政治》和《战时经济》2卷新史料。在增补、重编和新编史料的过程中，增添了新近从国外搜集到的档案文献资料。这样就在相当程度上弥补了由于“中华民国战时首都档案文

献”5卷史料未能列入本丛书所造成的内容上的缺失。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套9卷12册的“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就是这样完成的。

以上是对“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的由来所做的说明。

为了使读者对本书的编纂价值和编纂思路有一个大体了解，特将本课题组成员在编纂过程中撰写的《中国抗战陪都史初探》《论国民政府迁都重庆的意义与作用》《关于“陪都”史研究的几个问题》《试论蒋介石与四川抗日根据地的策定》等几篇论文编入本丛书《战时政治》后，以供参考。

凡 例

- 1.《中国战时首都档案文献·党派活动》所辑档案文献一般一事为一题；同属一事而彼此间紧密联系的多个资料，亦为一题。
- 2.所辑档案文献其原有标题，根据需要略做更动；少数无标题者，为编者所拟。
- 3.档案文献的出处均以脚注注明，凡未注明者，即此资料来自重庆市档案馆。
- 4.所辑档案文献凡因残缺、脱落、污损而没有办法辨认的字，以“□”示之。少數原文发表时，为新闻检察机关检扣的文字，也以“□”代之。
- 5.对档案文献中今天看来的“错别字”，不妨碍对原档案文献内容的理解，原则上不做更动。只对明显的错别字和漏字做了订正和增补，以“（ ）”楷体标明。修正衍文用“（ ）”楷体注明。文中“（ ）”内字体与正文一致者，表明为原档案资料所有。
- 6.原档案文献本身的删节，以“……”标明，系编者删节则用“〈 〉”楷体标明。此外，原稿的缺失部分，也用“〈 〉”楷体注明。原档案文献系新闻消息，其出处以“〔 〕”楷体标明。
- 7.原档案文献中的数字的表示方法，除标题全书为阿拉伯数字以外，原则上保持原貌。
- 8.档案文献中的“同左”“同右”“如左”“如右”等，因当时系竖行文，故“左”或“次”，即“下”，“右”即“上”或“前”，表中的“ ”即“同上”或“同前”。

前言

凡例

第一章 迁都重庆期间的中国国民党 001

一、中央党部 001

1. 抗战期中迁都重庆之中央党部秘书处（1937年11月—1946年4月） 001
2. 抗战时期中央执监委员名单（1936年11月—1945年5月） 004

二、在重庆召开的中央全会和全国代表大会 007

1. 五届五中全会（1939年1月21日—30日） 007
2. 五届六中全会（1939年11月12日—20日） 009
3. 五届七中全会（1940年7月1日—8日） 013
4. 五届八中全会（1941年3月24日—4月2日） 015
5. 五届九中全会（1941年12月15日—23日） 020
6. 五届十中全会（1942年11月12日—27日） 024
7. 五届十一中全会（1943年9月6日—13日） 029
8. 五届十二中全会（1944年5月20日—26日） 035
9. 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1945年5月5日—21日） 039
10. 六届一中全会（1945年5月28日—31日） 048
11. 六届二中全会（1946年3月1日—17日） 050

三、对其他党派与无党派人士的监视与防范 055

1. 军统局渝特区打入各党派发展情报组织的情况（1939年） 055

2. 军统局渝特区 1940 年工作计划大纲（节录）（1939 年）	056
3. 教育部秘书处为严查并防范共党活动致四川省立教育学院密函（1939 年 9 月 1 日）	056
4.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巴字第 2422 号密令（1940 年 5 月 4 日）	057
5. 中国国民党中央党部致各省党部密令（1940 年 9 月 9 日）	058
6. 中国国民党中央组织部渝字第 13313 号通令（1940 年 7 月）	058
7. 行政院关于对共产党动向严加注意的训令卫字第 10268 号（1941 年 2 月 17 日）	059
8. 重庆卫戍总司令部关于五一劳动节施行秘密戒严的密电（1941 年 4 月 24 日）	059
9. 重庆市警察局第八分局奉令侦防第十八集团军办事处人员行动的呈文 （1941 年 5 月 28 日 8 时）	059
10. 重庆市政府转饬警察局查禁晋察冀日报的密令（1941 年 9 月 4 日）	060
11. 重庆市警察局奉转林彪来渝饬属知照的训令行治字第 3549 号（1942 年 9 月 6 日）	060
12. 重庆卫戍总司令部临时会议防止共产党活动办法案（节录）（1943 年）	061
13. 重庆市警察局监视奸伪工作报告（节录）（1944 年）	061
14. 军统渝特区关于各党派负责人召开座谈会的情报（1944 年 11 月 15 日）	062
15. 军统渝特区关于 1944 年 11 月 13 日至 15 日周恩来活动情况的情报 （1944 年 11 月 16 日）	062
16. 军统渝特区关于董必武、黄炎培活动情况的情报（1944 年 11 月 29 日）	063
17. 军统渝特区关于张澜活动情况的情报（1945 年 7 月 13 日）	063
18. 军统渝特区关于上清寺特园动态的情报（1945 年 7 月 20 日）	063
19. 军统渝特区关于沈钧儒活动情况的情报（1945 年 7 月 20 日）	064
20. 军统渝特区关于青年党左舜生等活动情况的情报（1945 年 7 月 20 日）	064
21. 军统渝特区关于民盟活动情况的情报（1945 年 9 月 25 日）	065

第二章 中共中央驻渝代表机构及其活动 ······ 066

一、中共中央南方局暨中共代表团	066
1. 周恩来、叶剑英关于重庆办事处作为全国交通联络中心给中共中央的建议电 （1938 年 11 月 12 日）	066
2. 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南方局领导成员的决定（1939 年 1 月 5 日）	066
3. 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同意周恩来等六同志为南方局常委的指示（1939 年 1 月 13 日）	067
4. 中共中央南方局关于组织分工等问题致中央书记处电（1939 年 1 月 16 日）	067
5. 南方局关于内部工作布置给中共中央书记处的报告电（节录）（1940 年 10 月 22 日）	068
6. 中共中央关于王若飞主持工作委员会问题给林伯渠、董必武、王若飞的指示 （1944 年 11 月 7 日）	068

7.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由周恩来等七人组成代表团赴重庆与国民党谈判和重庆局委员人选等问题的决议（1945年12月15日）	069
二、团结抗日的纲领与方针	069
1.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为抗战两周年纪念对时局宣言（1939年7月7日）	069
2. 中国共产党与统一战线（1939年8月4日）	072
3. 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统战对象问题的指示（1940年11月2日）	078
4. 周恩来关于国共合作中我之斗争方针问题向毛泽东的请示（1942年9月14日）	078
5. 周恩来：关于宪政与团结问题（1944年3月12日）	079
6. 中共中央对目前时局宣言（1945年8月25日）	083
三、维护国共合作的举措	084
1. 陈绍禹、周恩来等就蒋介石在谈判中提出国共两党组成一个大党问题给中共中央的报告（1938年12月13日）	084
2. 周恩来关于与蒋介石谈判情况及意见向中共中央的报告（1939年1月21日）	085
3. 中共中央致国民党蒋总裁暨五中全会电（1939年1月24日）	085
4. 周恩来关于一个大党问题给蒋介石的复信（1939年1月25日）	086
5. 中共中央关于国民党五中全会问题的指示（1939年2月25日）	088
6. 中共中央关于与国民党共同进行反汪运动给南方局的指示（1939年5月28日）	088
7. 周恩来关于平江惨案致陈诚的抗议电（1939年7月2日）	089
8. 中共中央关于为击破国民党反共进攻所提十二条谈判条件给周恩来、叶剑英的指示（1940年12月1日）	090
9. 毛泽东、朱德关于向蒋介石交涉新四军北移路线致周恩来、叶剑英电（1940年12月25日）	090
10. 周恩来关于和蒋介石谈话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央书记处的报告（1940年12月26日）	091
11. 周恩来、叶剑英关于同国民党交涉情况给毛泽东的报告（1941年1月13日）	092
12. 中共中央关于对付蒋介石一·一七命令的方针给周恩来的指示（1941年1月25日）	092
13. 中共参政员为抗议皖南事变拒绝出席二届一次参政会之函电（1941年2月—3月）	093
14. 周恩来关于同蒋介石谈判问题给中共中央的报告（1941年3月15日）	096
15. 中共中央关于同蒋介石谈判问题给周恩来的指示（1941年3月15日）	097
16. 周恩来关于同蒋介石交谈的几个问题给中共中央的报告（1941年3月25日）	097
17. 毛泽东关于国共继续团结抗日问题致周恩来电（1941年4月26日）	098
18. 南方局关于国共关系的报告提纲（1942年12月12日）	098
19. 周恩来关于共产国际解散后国民党对我的方针和我们目前对策问题致毛泽东电（1943年6月4日）	102
20. 毛泽东关于迅速传布“七一”纪念论文等文件给董必武的指示（1943年7月6日）	103

21. 毛泽东关于目前宣传方针问题致董必武电（1943年7月21日）	103
22. 毛泽东、周恩来关于发动反对中国法西斯运动给董必武的指示（1943年8月11日）	104
四、战时首都国民参政会提案	105
1. 拥护蒋委员长和国民政府，加紧民主团结，坚持持久战，争取最后胜利案 （1938年10月—11月）	105
2. 陈绍禹等提关于克服困难，渡过难关，持久抗战，争取胜利问题案 （1938年10月—11月）	105
3. 林祖涵等提严惩汉奸傀儡民族叛徒，以打击日寇以华制华之诡计，而促进抗战胜利案 （1938年10月—11月）	108
4. 吴玉章等提加强国民外交，推动欧美友邦人士，敦促各该国政府，对日寇侵略者实施经济制裁案（1938年10月—11月）	109
5. 林祖涵等提拥护蒋委员长严斥近卫声明并以此作为今后抗战国策之唯一标准案 （1939年2月）	110
6. 董必武等提加强民权主义的实施发扬民气以利抗战案（1939年4月）	111
7. 我们对于过去参政会工作和目前对时局的意见（1939年9月8日）	112
8. 董必武等提拥护抗战到底反对妥协投降声讨汪逆肃清汪派活动以巩固团结争取最后胜利案（1939年9月）	116
9. 秦邦宪等提加强敌后游击活动以粉碎敌寇以战养战之阴谋案（1939年9月）	117
10. 陈绍禹等提请政府明令保障各抗日党派合法地位案（1939年11月）	118
11. 中共中央关于第三届参政会提案问题给南方局的指示（1939年1月27日）	119
12. 中共中央关于第四届参政会的指示——关于宪政运动的第一次指示 （1939年10月2日）	120
13.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宪政运动的第二次指示（1939年12月1日）	121
14. 中共中央关于对国民党第五届参政会的对策问题给博古等同志的指示 （1940年2月21日）	122
15. 毛泽东批示同意的周恩来关于揭破国民党参政会的阴谋问题给毛主席的信 （1943年8月19日）	123
16. 董必武关于我退出参政会后国民党狼狈情形致毛泽东、周恩来电 （1943年10月23日）	124
17. 中共中央关于宪政问题的指示（1944年3月1日）	125
18. 董必武关于参政会的报告（1944年9月24日）	125

第三章 各民主党派	136
一、统一建国同志会－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中国民主同盟	136
1. 统一建国同志会信约（1939年11月）	136
2.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成立宣言（1941年10月10日）	137
3.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对时局主张纲领（1941年10月10日）	138
4.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的成立宣言（1941年10月16日）	139
5.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主席张澜致蒋介石书（节录）（1943年7月16日）	140
6. 中国民主同盟对抗战最后阶段的政治主张（1944年10月10日）	140
7. 中国民主同盟对蒋介石新年文告发表时局宣言（1945年1月15日）	142
8. 中国民主同盟对时局宣言（1945年7月28日）	144
9. 中国民主同盟主席张澜在外国记者招待会上的讲话（1945年8月3日）	145
10. 中国民主同盟纲领（1945年10月）	148
11. 中国民主同盟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宣言（1945年10月16日）	151
12. 中国民主同盟发言人发表反对内战的谈话（1945年11月2日）	153
13. 张澜复李璜信（1946年4月13日）	155
14. 中国民主同盟调整盟内党派问题施行办法（1946年4月28日）	155
15. 中国民主同盟盟员规约（1946年4月28日）	157
16. 梁漱溟谈统一建国同志会成立经过（1941年9月）	157
17. 董必武谈中国民主同盟（1945年3月）	160
二、中国第三党	161
1. 军统局渝特区关于第三党情况的报告（1939年）	161
2. 董必武谈中国第三党（1945年3月）	162
3. 中国第三党抗战结束后对时局宣言（1945年11月12日）	164
三、中国青年党	165
1. 中国青年党致国民党书（1938年4月21日）	165
2. 中国青年党史略（1938年）	166
3. 军统局渝特区关于中国青年党情况的报告（1939年）	168
4. 国民党中央统局关于中国青年党四川省支部筹划防共的情报（1940年2月）	171
5. 我们为何而奋斗（节录）（1942年12月2日）	171
6. 董必武谈中国青年党（1945年3月）	172
7. 中国青年党发表对时局主张（1945年10月7日）	174
8. 中国青年党第十届全代会在重庆举行（1945年12月）	175
9. 中国青年党政治纲领（1945年12月）	176

四、中国国家社会党	182
1. 国家社会党代表张君劢致蒋介石、汪精卫信（1938年4月13日）	182
2. 军统局渝特区关于国社党情况的报告（1939年）	184
3. 董必武谈中国国家社会党（1945年3月）	185
五、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	187
1.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政治主张（1945年10月28日）	187
2.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第一次全体大会决议案（1945年10月28日）	192
3.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对政治协商会议之意见（1946年1月26日）	195
4.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对时局意见（1946年4月25日）	202
六、民主建国会	203
1. 民主建国会政纲（1945年12月16日）	203
2. 民主建国会组织原则（1945年12月16日）	208
3. 民主建国会章程（1945年12月16日）	208
4. 民主建国会成立宣言（1946年12月16日）	212
5. 民主建国会成立大会记录（1945年12月16日）	215
6. 民主建国会向政治协商会议提供初步意见（1946年1月7日）	218
7. 民主建国会招待政治协商会议代表纪要（1946年1月8日）	220
8. 民主建国会向政治协商会议提供第二次意见（1946年1月26日）	224
七、九三学社	226
1. 九三学社筹备会对政治协商会议之意见（1946年1月18日）	226
2. 九三学社的成立（1946年5月6日）	227
3. 反内战宣言（1946年9月3日）	229
第四章 国共两党在重庆的重大谈判	231
一、1940年6月至8月的两党谈判	231
1. 中国共产党六月提案（1940年6月）	231
2. 中国国民党七月复案（1940年7月2日）	232
3. 中国国民党七月提案（1940年7月16日拟定，20日发出，21日送到）	234
4. 中国共产党八月复案	236
5. 周恩来关于调整作战区域及游击部队办法之提议三项（1940年9月）	237
二、1942年10月至1943年3月的两党谈判	237
1. 毛泽东关于国共合作中我之斗争方针问题给周恩来的指示（1942年9月8日）	237

2. 毛泽东致蒋介石信（1942年12月1日）	238
3. 何应钦呈报蒋介石关于1942年12月24日林彪周恩来向张治中所提要求四项之原文及研究意见（1942年12月31日）	238
4. 周恩来关于向张治中提交中共四点意见致毛泽东并中央书记处电（1943年1月）	240
5. 何应钦签呈蒋介石与中共谈话要点草案（1943年4月2日）	241
6. 蒋介石致毛泽东信（1943年6月）	242
 三、1944年5月至9月的两党谈判	242
1. 毛泽东关于国共关系问题给董必武的电报（1944年2月4日）	242
2. 国民党中央秘书处为林伯渠来渝发给出席中央常务委员会会议人员的极机密特件——林伯渠来渝后我方应付对策（1944年3月）	243
3. 陈布雷草拟对林伯渠来渝谈判所采取的根本态度（1944年3月14日）	244
4. 蒋介石为准备对付林伯渠来渝谈判的训词（1944年3月15日）	245
5. 林祖涵关于国共谈判的报告（1944年9月15日）	247
6. 张治中关于国共谈判的报告（1944年9月15日）	251
 四、1944年11月至1945年2月的两党谈判	259
1.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致美国总统罗斯福函（1944年11月10日）	259
2. 国民政府代表王世杰提出的修正国共协议三条（1944年11月21日）	260
3. 中国共产党的复案（此件未注明日期）	261
4. 周恩来与赫尔利会谈要点（1944年11月13日晨9时）	262
5. 周恩来与赫尔利谈话记录（1944年11月21日上午11时半）	263
6. 周恩来、董必武与赫尔利谈话记录（1944年11月21日下午4时半）	265
7. 周恩来、董必武与王世杰谈话记录（1944年11月22日上午11时）	266
8. 周恩来、董必武与蒋主席谈话的要点（1944年11月22日下午5时半）	269
9. 周恩来和赫尔利的谈话（1944年12月2日上午7时45分）	270
10. 周恩来致赫尔利信（1944年12月28日）	271
11. 周恩来由延安抵渝向记者发表重要谈话（1945年1月24日）	272
 五、1945年7月至10月的两党谈判及10月至11月的继续谈判	273
1. 中共与赴延安参政员会谈记录（1945年7月4日）	273
2. 蒋介石、毛泽东往来电文六件（1945年8月）	274
3. 中共中央关于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的通知（1945年8月26日）	276
4. 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离渝赴延迎接毛泽东时发表的声明（1945年8月27日）	277
5. 毛泽东在重庆机场向记者的谈话（1945年8月28日）	277
6. 《新华日报》关于蒋介石欢宴毛泽东的报道（1945年8月30日）	278

7.1945年9月2日至10月5日国共两党代表谈判实录（节录）	278
8.中共中央关于毛泽东赴渝期间国共两党谈判情况的通知（1945年9月）	281
9.蒋介石提出对中共谈判要点（1945年9月4日）	282
10.同国民党谈判期间中共中央与赴渝代表团的往来电文（1945年9月）	283
11.国民党对九月三日中共提案之复案（9月5日）	286
12.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纪要（1945年10月10日）	288
13.中共中央关于双十协定后我党任务与方针的指示（1945年10月12日）	290
14.《大公报》关于毛泽东飞返延安的报道（1945年10月12日）	291
15.双十协定签订后国共双方代表继续会谈记录（1945年10月20日—11月17日）	292
16.双十协定签订后政府与中共代表继续会谈协议	310
17.国共两党继续谈判期间中共中央与周恩来、王若飞往来电文（1945年10月—11月）	311
18.王世杰日记摘抄（1945年8月—11月）	314
 六、1945年12月至1946年1月的两党谈判	317
1.中共中央给董必武、王若飞的指示（1945年12月1日）	317
2.中共代表致国民党代表信（节录）（1945年12月27日）	317
3.国民党政府代表复文（1945年12月31日）	318
4.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及恢复交通的协议（1946年1月5日）	318
5.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及恢复交通的命令和声明 (1946年1月10日)	319
6.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的通告（1946年1月10日）	320
7.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关于建立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协议（1946年1月10日）	320
8.三人会议就军事调处执行部的组织机构问题致蒋介石备忘录（1946年1月10日）	322
9.行政院关于转发军委会在国共两党商定停止冲突恢复办法后颁发的命令给重庆市政府的训令（1946年1月15日）	322
10.重庆市参议会吁请国共两党停止内战给重庆市政府的快邮代电（1946年2月11日）	323
11.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1946年2月25日）	324
 第五章 政治协商会议	328
 一、召开政协会议办法和会员名单	328
1.行政院秘书处转发召开政治协商会议办法及会员名单给重庆市政府函 (1946年1月17日)	328
2.政治协商会议分组人员名单（1946年1月16日）	329
3.政治协商会议综合委员会委员名单（1946年1月24日）	330